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教育校訂課程推廣計畫 申請書

一、學校基本資料

申請學校	(請填寫完整校名)		
全校學生總人數 / 原住民學生人數	/	原住民學生占比(%)	
業務聯絡人	職稱	聯絡電話	E-MAIL
學校地址			
計畫預定執行期程	核定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		
確認計畫書 填寫與申請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【計畫書一】學校基本資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【計畫書二】原住民族教育教案/課程內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【計畫書三】整體計畫經費表		
學校承辦人 簽章		會計主任 簽章	
處室主管 簽章		校長 簽章	

主管教育行政機關 簽註意見			
地方政府承辦人 簽章	電話：	單位主管 簽章	

二、原住民族教育教案/課程內容：

(一)課程列表

項次	課程名稱	屬性*	學期別**	任課教師	相關節數***	備註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
◎表格填寫說明：

*屬性：校訂必修、校訂選修、團體活動、彈性學習、加深加廣

**學期別：請於 112 學年度實施，學期別請針對課程規劃填寫上學期、下學期

***相關節數：請填列該課程教學內容與原住民族相關之教學週次數

(二)課程內容說明

(請依列表各項次，說明課程內容與原住民族文化或議題關聯性)

(三)課程及教學規劃表

(請依列表各項次，附上各課程於學校年度課程計畫書中之課程及教學規劃表)

三、整體計畫經費表

項目名稱		數量	單位	單價	總價
經常門					
業務費					
合計					

◎編列限制：

經常門經費(10萬元以下)	
諮詢輔導費	每次每人上限 2,500 元
講座鐘點費	依「講座鐘點費支給表」規定辦理
國內旅費/短程車資	依「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」辦理
授課鐘點費	依「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」規定辦理
租車費	每日每車補助最高 12,000 元。
印刷費	不超過經常門總經費 5%
膳宿費	依教育部及所屬機關(構)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(習)會管理要點規定
教材教具費	上限 20,000 元
資料蒐集費	上限 10,000 元
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	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已調整為 2.11%
雜支	不超過經常門總經費 5%